

证券代码:601279 证券简称:英利汽车 公告编号:2026-023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16日(星期四)上午9:30-11: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下简称“上证路演中心”)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9日(星期四)至4月15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IR@engley.net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2026年3月31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4月16日(星期四)9:30-11:30举行2025年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16日(星期四)9:30-11: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林上炜先生

董事会秘书:苗雨先生

财务总监:许安宇先生

独立董事:宋健先生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16日(星期四)9:30-11: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9日(星期四)至4月15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向公司邮箱IR@engley.net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李霞

电话:0431-85022771

邮箱:IR@engley.net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386 证券简称:天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6

债券代码:524174.SZ 债券简称:25天原K1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截至2026年3月31日,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间相互担保余额为598,977.2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79.09%。公司对被担保对象在经营管理、财务、投资、融资等方面均能有效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内,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2.截止2026年3月31日,除下述情况外,公司及子公司目前不存在其他对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之外主体提供担保的情形:

(1)鉴于宜宾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宾发展集团”)为本公司发行的5亿元公司债券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作为风险缓释措施,公司将持有的宜宾天原海丰和有限公司61.59%股权质押给宜宾发展集团作为反担保,截止2026年3月31日,公司债券累计已发行5亿元。(具体交易细节详见本公司2024年7月27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向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并支付担保费用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1)

(2)2025年12月,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四川省分行申请7500万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贷款,用于公司磷酸铁锂项目。本次贷款由宜宾发展集团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公司以持有全资子公司宜宾天原锂电新材料有限公司8.11%股权质押给宜宾发展集团作为本次融资项目的反担保措施。(详见本公司2025年12月31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向宜宾发展申请提供拟办理7500万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贷款服务担保并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1)

(3)鉴于宜宾发展集团为本公司发行的第二期5亿元公司债券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作为风险缓释措施,公司将持有的宜宾天原锂电新材料有限公司54.04%股权质押给宜宾发展集团作为反担保,截止2026年3月31日,第二期债券尚未发行。(具体交易细节详见本公司2025年12月12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向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并支付担保费用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2)

3.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事项内部决策程序履行情况

公司于2026年1月1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2月

证券代码:603063 证券简称:禾望电气 公告编号:2026-029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7日09:00-10: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通过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2025年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6年3月26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2026年4月7日09:00-10:00,公司董事长韩玉先生、副董事长兼总经理郑大鹏先生、副总经理兼首席财务官(财务负责人)陈文锋先生、独立董事刘红乐女士、董事会秘书曹阳女士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本次业绩说明会中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回复整理如下:

问题1:逆变器境外的收入和毛利均出现明显下滑的原因? 2.逆变器境外收入很大比例来自印度,公司在其他国家的业务拓展进展和规划是什么? 谢谢

回复:投资者您好!后续我们会通过扩产降本,改善海外逆变器业务的人员与毛利,同时加大其他海外市场投入,加快海外多元化布局。感谢关注!

问题2:1、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4000多万的原因? 2、如何展望今年风电和光伏逆变器的市场增长趋势? 谢谢

回复:投资者您好,本期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主要系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结合应收账款实际账龄结构,规范计提坏账准备所致,公司将持续关注应收账款的监管及催收执行力度,控制应收账款风险。风电业务去年实现稳健增长,后续公司将稳固核心竞争力,维持并优化现有市场份额;光伏板块将持续加大市场拓展力度,深化渠道布局与产品优势,全力提升市场占比。感谢您的关注!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3177 证券简称:德创环保 公告编号:2026-007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公告披露日,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德能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能控股”)持有公司股份8,794.7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07%,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3,80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18.63%,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3.26%。德能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绍兴德忻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绍兴德忻”),香港融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融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1,933.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8.44%,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3,80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63%,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31.89%。
- 2026年4月7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德能控股通知,德能控股将其质押给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新区支行的公司流通股股票760万股办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 一、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浙江德能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760	
占控股股东股份比例	8.64%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72%	
解除质押时间	2026年4月8日	
持股数量	8,794.75	
持股比例	43.07%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3,805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3.26%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8.63%	

德能控股当前不存在将本次解除质押股份用于后续质押的计划,未来将

股票代码:002048 股票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26-021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该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21,000万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48.88元/股(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16)。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一交易日予以披露。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2026年4月7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3,218,6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955%,最高成交价为25.5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5.0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81,286,499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价格上限48.88元/股(含)。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0736 证券简称:*ST中地 公告编号:2026-016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五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04月15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司股票于2025年04月16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 2.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6条规定:“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应当在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年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审计工作正在进行,2025年度财务信息未最终确定,公司判断可能触及《财务类终止上市情形》如下表所示:

具体指标	是否触及(对/错/不适用)
经审计的扣非净利润、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
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追溯重述后净利润、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者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未按期足额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因未发表意见或无法发表意见,被重新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按照有关规定无法披露的年度报告。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公司于2024年末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的对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04月16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实际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相应年度会计年度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

- (一)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 (二)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 (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证券代码:002786 证券简称:银宝山新 公告编号:2026-013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购置固定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购置固定资产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广东银宝山新科技(以下简称“广东银宝”)投入人民币1,050万元用于购置生产设备(其中CNC采购金额为820万元,精密磨床采购金额为23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关于全资子公司购置固定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二、交易的进展情况

近日,广东银宝与深圳市金承诺实业有限公司签订了《采购合同》,以含税金额人民币750万元采购一批马扎克CNC设备。设备明细如下:

序号	资产名称	型号	数量(台)	含税单价	含税合计
1	马扎克CNC 3轴VM600L	VCN600L 立式加工中心	2	72.5	145
2	马扎克CNC 4轴VM700L	VCN700R 立式加工中心	1	138	138
3	马扎克CNC 4轴VM700L	VCE700L 立式加工中心	5	93.4	467
	合计			833.9	750

目前,广东银宝暂未购买精密磨床设备,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交易对手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深圳市金承诺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43209905H

企业资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6000万元人民币

证券代码:688352 证券简称:顾中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0

转债代码:118059 转债简称:顾中转债

合肥顾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合肥顾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合肥顾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发行的“顾中转债”自2026年5月7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 公司现就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对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投资者所持“顾中转债”不能转股的风险,提示如下:
 -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概况
 -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 三、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顾中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合肥顾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证券管理部

联系电话:0512-88185678

邮箱:irm@chipmore.com.cn

联系地址:合肥市新站区综合保税区大禹路2350号

特此公告。

合肥顾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8日